

证券代码:600987 证券简称:康德莱 公告编号:2019-065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 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2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

2019年5月15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首次回购股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将首次回购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数量为1,260,9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0287%，成交的最高价为人民币72.79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人民币69.92元/股，回购总金额为932,928元人民币（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关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要求。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要求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00987 证券简称:康德莱 公告编号:2019-066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1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1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

2019年5月15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首次回购股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将首次回购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数量为1,260,9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0287%，成交的最高价为人民币72.79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人民币69.92元/股，回购总金额为932,928元人民币（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关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要求。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要求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6日

股票简称:山鹰纸业 股票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2019-055

债券简称:12山鹰债 债券代码:122181

债券简称:山鹰转债 债券代码:110047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关于提前归还暂时 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18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0,000,000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1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临2019-026、临2019-052和临2019-053）。

公司已分别于2018年5月26日、2018年6月26日、2018年7月27日、2018年7月3日、2018年7月4日和2019年4月2日使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1,500,000元、15,000,000元、10,000,000元、25,578,000元、2,700,000元至13,109,900元提前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相关公告的具体内容已于2018年5月26日、2018年6月28日、2018年7月4日、2018年7月6日和2019年4月1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临2018-026、临2019-052和临2019-053）。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日内予以公告，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9年5月15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股份数量合计为4,527,717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06%，其中最高交易价为3.65元/股，成交均价为3.36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169,463,933.69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六日

股票简称:山鹰纸业 股票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2019-056

债券简称:12山鹰债 债券代码:122181

债券简称:山鹰转债 债券代码:110047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1%暨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18日、2019年4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司于2019年5月9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并于今日实施了首次回购。具体内容刊登于2019年5月19日、2019年5月9日和2019年5月10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临2019-026、临2019-052和临2019-053）。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日内予以公告，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公告如下：

截至2019年5月15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股份数量合计为4,527,717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06%，其中最高交易价为3.65元/股，成交均价为3.36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169,463,933.69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六日

股票简称:山鹰纸业 股票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2019-057

债券简称:12山鹰债 债券代码:122181

债券简称:山鹰转债 债券代码:110047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1%暨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18日、2019年4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司于2019年5月9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并于今日实施了首次回购。具体内容刊登于2019年5月19日、2019年5月9日和2019年5月10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临2019-026、临2019-052和临2019-053）。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日内予以公告，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公告如下：

截至2019年5月15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股份数量合计为4,527,717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06%，其中最高交易价为3.65元/股，成交均价为3.36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169,463,933.69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六日

股票简称:山鹰纸业 股票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2019-058

债券简称:12山鹰债 债券代码:122181

债券简称:山鹰转债 债券代码:110047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1%暨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18日、2019年4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司于2019年5月9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并于今日实施了首次回购。具体内容刊登于2019年5月19日、2019年5月9日和2019年5月10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临2019-026、临2019-052和临2019-053）。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日内予以公告，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公告如下：

截至2019年5月15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股份数量合计为4,527,717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06%，其中最高交易价为3.65元/股，成交均价为3.36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169,463,933.69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六日

股票简称:山鹰纸业 股票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2019-059

债券简称:12山鹰债 债券代码:122181

债券简称:山鹰转债 债券代码:110047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1%暨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18日、2019年4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司于2019年5月9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并于今日实施了首次回购。具体内容刊登于2019年5月19日、2019年5月9日和2019年5月10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临2019-026、临2019-052和临2019-053）。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日内予以公告，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公告如下：

截至2019年5月15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股份数量合计为4,527,717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06%，其中最高交易价为3.65元/股，成交均价为3.36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169,463,933.69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六日

股票简称:山鹰纸业 股票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2019-060

债券简称:12山鹰债 债券代码:122181

债券简称:山鹰转债 债券代码:110047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1%暨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18日、2019年4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司于2019年5月9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并于今日实施了首次回购。具体内容刊登于2019年5月19日、2019年5月9日和2019年5月10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临2019-026、临2019-052和临2019-053）。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日内予以公告，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公告如下：

截至2019年5月15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股份数量合计为4,527,717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06%，其中最高交易价为3.65元/股，成交均价为3.36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169,463,933.69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六日

股票简称:山鹰纸业 股票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2019-061

债券简称:12山鹰债 债券代码:122181

债券简称:山鹰转债 债券代码:110047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1%暨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